

2023 年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概况

主要职能

第二部分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收支总表

八、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收入总表

九、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概况

主要职能

（一）负责标准化项目研究及申报工作；负责标准文献、信息收集、存储和管理，标准信息咨询服务，标准制修订，标准图书发行等工作。

（二）负责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资源管理，数据库建设及应用，为各部门提供统一信用信息服务等工作。

（三）负责组织、协调、管理全省物品编码工作；负责全省商品条码注册、续展、变更和注销的初审等工作。

（四）承担全省标准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物品编码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海南质量网”网站建设、管理、运行维护等工作。

第二部分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本所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62.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6.33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支出增加。其中，收入总计 462.2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462.2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支出总计 462.2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1.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77 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62.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6.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需要交纳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及 2023 全年职业年金记实，因此 2023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41.83 万元，占 73.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51 万元，占 17.85%；卫生健康（类）

支出 13.17 万元，占 2.85%；住房保障（类）支出 24.77 万元，占 5.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5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省大数据管理局批复的信息化运维项目建议书，100M 互联网出口专线租赁费由原来的 9000 元/月降低为现在的 6500 元/月。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91.1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的事业运行包括基本支出 271.93 万元和项目支出 33.59 万元，而 2023 年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事业运行只反映基本支出 291.19 万元。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4.0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4.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的项目支出是在事业运行反映，而 2023 年的项目支出在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里反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8.9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因此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3.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8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需要办理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及2023全年职业年金记实，因此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预算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3.17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4.7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37万元，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因此2023年住房公积金预算增加。

三、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11.6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38.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73.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四、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0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安排出国（境）团（组）0 次，出国（境）0 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1 辆，计划购置 0 辆。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计划接待 3 批 10 人次。

（二）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五、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62.28 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收入预算 46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2.28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6.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需要办理交纳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及 2023 全年职业年金记实，因此 2023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增加。

八、关于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支出预算 46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1.64 万元，占 89.05%；项目支出 50.64 万元，占 10.9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6.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需要办理交纳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及 2023 全年职业年金记实，因此 2023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支出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 11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462.28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综合运行事务，预算安排 34.09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标准馆藏图书、标准文本数字打印维护、标准文献信息题录更新、标准资料服务费等。绩效目标：1. 为全省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园区、企业提供标准化技术支撑及标准化咨询服务；2. 做好全省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校核，负责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建设、运行维护及应用，为有关部门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和信息服务等工作；3. 做好全省商品条码注册、变更、续展和注销、条码技术培训、条码咨询与服务，印刷企业商品条码印刷资格认定和条码质量检验等工作。

2.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预算安排 16.55 万元。主要用于网络租赁费、网站运维服务费等。绩效目标：保障机房、软硬件设备的正常运行、维护和管理；保障网络畅通、使用和安全；保障应用系统和业务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

3. 公用支出项目，预算安排 73.5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绩效目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本级、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